

正宁县宫河镇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信息 情况说明

根据县政府、财政局要求，现将我局 2017 年预算情况公开如下：

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 部门职能

宫河镇共辖 12 个行政村、89 个村民小组，全镇 7546 户、32482 口人，总面积 70 平方公里，耕地面积 5.78 万亩。镇政府主要负责全镇经济发展、公共服务、民生改善、社会发展、农村维稳等工作。

二、 机构设置

单位内设党政综合办公室、经济社会发展办公室、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等 4 个党政机构；设置农业服务中心、农经服务中心、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、文化广播服务中心、计划生育服务中心、财政所、水利工作站等 7 个事业机构，为副科级事业单位，隶属乡政府管理。

三、 人员情况编制：

宫河镇政府核定行政编制 22 名，机关工勤编制 2 名；核定事业编制 32 名。实有正式职工 116 名，其中县聘 3 名，退休人员 29 人，遗嘱供养 8 人。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7 年宫河镇预算 1206.99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 889.53 万元，同比下降 1.6 %，属正常增资和人员变动因素，按照 2016 年 12 月工资表如实测算，含年终一次性奖金科学发展观业绩考核奖等。公用经费 79.01 万元，同比减少 30 %，农业人口业务费减少。其中公务接待费 4.58 万元，车辆运行经费 1.5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10 %（公务用车改革），退休人员活动费 132.47 万元，福利费 3.63 万元。专项 174.47 万元，同比下降 33 %，增减的原因是由于村干部报酬、村办公经费项目标准提高。

二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按功能分类科目、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：

2017 年部门预算指标 1206.99 万元，同比增加 18 %。其中人员支出预算 757.06 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预算 79.01 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 174.47 万元。

（一）人员支出预算 953.51 万元，同比增加 5.4 %，属于正常增资因素。按照 2016 年 12 月份工资表如实测算，科学发展观业绩考核奖、年终奖等。

（二）商品服务支出（公用经费）预算 79.01 万元，同比下降 30 %。项目支出预算 174.47 万元，同比增加

33%。增加原因是由于村干部报酬、村办公经费项目标准提高。

（三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7 年预算“三公经费”6.08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10%。

六、名词解释

财政拨款收入：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
项目支出：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年末结转和结余：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，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，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。

三公经费：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（境）费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费。